

大同开发区阳光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11 月 2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张明元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大会应到股东 28 人，实到股东 13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合计 165,552,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2.78%。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公司拟向山西省小额再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签署贷款合同的议案》

1、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5,55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二) 审议通过《山西阳光家园冀东汽车连锁销售有限公司、大同市大信机电贸易有限公司、张明元及其配偶李建茹向山西省小额再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8,43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2、回避表决情况

山西阳光家园冀东汽车连锁销售有限公司、张明元、张月元、李建中为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公告编号：2017-050

大同开发区阳光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20日